

楚雄州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工作

简 报

第 1 期

楚雄州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17 日

- ◎楚雄市发扬“绣花精神”助力文明城市创建
- ◎永仁县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书写了美丽农村新篇章
- ◎牟定县严抓实考强推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
- ◎元谋县新华乡环境卫生整治新亮点

楚雄市发扬“绣花精神”助力文明城市创建

楚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围绕实干履职目标，深入开展城市管理“绣花行动”，不断提升市容环境品质，助推国家文明城市创建。

市容环境整治精细化。积极推行“城市管理精细化、网格化、常态化、长效化”和“721”工作法，制定了《楚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精

细化管理手册》，实行城市管理“定人、定岗、定时、定责、定路”网格化管理责任制，将老城区划分为19个网格化管理区域、200名市容网格员，科学划分网格区域，合理配置网格人员。不断完善城市功能，重点做好餐厨垃圾处置项目建设、环卫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厕提升改造等工程。持续开展岔街治乱、桃源湖体育公园和彝海公园乱点整治、渣土车商混车治乱、不文明养犬整治、市容市貌综合治理、违法建筑治乱、夜市烧烤治乱、非法小广告治理、城市环境卫生治脏、城市护绿10个专项行动。加大各责任单位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落实督查力度，定制安装了“门前三包”责任牌10400块，城市“脏乱差”等市民强烈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。

联合执法长效化。深入开展“强基础、转作风、树形象”三年行动，先后组织5批执法队员460人次到楚雄州警校开展执法培训活动，全城管系统队容、队风、队纪、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。联合城管、公安、交警、住建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生态资源、社区等部门，深入开展城市“治脏、治乱、治污、治堵”提升人居环境联合执法行动，依法查处影响市容秩序、环境卫生、城市绿化等违法违规行为，解决好老百姓关注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。

科技信息智能化。依托4G智能执法记录仪进行日常管理和网格案件的实时采集、上报、处置、反馈，运用信息系统实时记录各类网格员的巡查轨迹、在线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等信息，强化人员管理和考核，实现巡查执法网格化、服务市民精细化、管控秩序标准化、诉求解决快速化。

监督管理常态化。利用“文明威楚”公众号，发动市民群众“随手拍”，上传不文明行为，拉近与市民群众的距离，调动全社会的力量参与城市管理；做好“市委书记市长信箱”“12345”政府热线、“12319”城市管理服务热线接处办理工作，积极采纳政协委员、人大代表及市民意见建议，

直面城管工作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做到“听民声、接地气、促转变”，楚雄城管亲民便民的职业形象愈加深入人心。

宣传工作多样化。结合城市管理行业特点深入开展进街道、进公园、进社区、进单位、进家庭、进农贸市场宣传活动，多渠道、全方位开展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活动，年内召开民情恳谈会 10 场，发放《致广大经营户的一封信》10000 份，通过网络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体，曝光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中不文明行为，提高广大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知晓度支持率，努力营造“人民城市人民管，管好城市为人民”的良好氛围。

2019 年 1-11 月，楚雄市投入 2.3 亿元，新增基础设施项目 61 个，打通 5 条城市“断头路”，建成健康步道 31.7 公里，启动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16 个，建成立体停车库 6 个，新增 3522 个临时停车泊位、生态停车位 600 个，整治占道经营 16700 余件，清除小广告 22 余万条，收容流浪犬 522 只，新增垃圾桶 1300 只、果皮箱 320 只，清扫保洁城市道路总面积为 399.32 万平方米/天，清除卫生死角陈年垃圾 1310 吨，清运、焚烧发电处理城市生活垃圾 99868.09 吨，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 90%，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%，不断提升市民城市管理满意度。

（楚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永仁县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书写了美丽农村新篇章

自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工作开展以来，永仁县以习近平总书记“中国要美，农村必须美”“任何时候不能淡漠农村”等系列重要论述和中央、省、州关于开展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省州关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总体部署，以农历每月二十四日为环境卫生整治日和农村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活动为突破口，全面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使全县 584 个自然村村容村貌焕然一新，人居环境得到全面改善，

生产生活条件得到大幅提升。

一是制定方案，全面落实。按照县委、县人民政府脱贫攻坚百日会战总体要求，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下发了《永仁县开展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活动行动方案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以创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为抓手，以开展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为重点，改变农民卫生习惯、提高农民综合素质为动力，标本兼治，内外兼修，远近兼顾，深入开展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活动。号召以全县干部职工为引领，全县人民共同参与，整治县域共同的家园。

二是配置设施配备，保障垃圾清运有序推进。2015年，筹措资金836.45万元，实施永仁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收运设施项目，为永定镇、莲池乡、宜就镇、猛虎乡、维的乡五个乡镇配备垃圾收转运设施设备。永定镇：YJC400D垂直压缩设备一台；专用车辆一辆；一吨可卸式钩臂车7辆；可卸式箱体36个；圆形铁制垃圾桶230只；垃圾中转站一座。莲池乡：3吨垃圾压缩车1辆；一吨可卸式钩臂车3辆；可卸式箱体12个；圆形铁制垃圾桶50只。猛虎乡：3吨垃圾压缩车1辆；一吨可卸式钩臂车3辆；可卸式箱体12个；圆形铁制垃圾桶50只。维的乡：3吨垃圾压缩车1辆；一吨可卸式钩臂车2辆；可卸式箱体12个；圆形铁制垃圾桶50只。宜就镇：8吨垃圾压缩车1辆；3吨垃圾压缩车1辆；一吨可卸式钩臂车4辆；可卸式箱体16个；圆形铁制垃圾桶50只，垃圾中转站一座。2019年，人居环境补短板项目全县新建垃圾池640座，全县村庄垃圾统一堆放点实现全覆盖。

三是配齐村庄保洁员，保障日常卫生清扫到位。截至目前，全县已落实村庄保洁员1560名，全县584个自然村实现全覆盖，全面落实村庄保洁制度，助力脱贫攻坚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。

四是全县干部职工进村入户落实家庭“五净四有一规范”工作，大幅

提升农村庭院人居环境。按照全县脱贫攻坚的总体要求，全县干部职工挂包全县人民，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中的村庄净由各村委会村庄保洁员负责，其余家庭中的“五净四有一规范”由挂包干部全面参与，全县人民共同落实家中庭院净、卧室净、厨房净、厕所净和个人卫生净，规范家中各种生产生活设施工具的规范摆放，创造干净整洁的家庭人居环境。

通过提升城乡人居环境“六净四有一规范”活动，让村民对美好生活的维护形成一种习惯，有效的改掉了陋习、根治顽疾、改变环境、塑造形象、凝聚人心，有力的促进全县经济发展、社会和谐稳定。让永仁的天更蓝、水更清、山更绿、村更美，真正成为城里人无比羡慕的后花园。

（永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
牟定县严抓实考强推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

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基础性工程，是建设生态宜居美丽新农村、提升农村群众生活水平、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实事工程。牟定县切实把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摆在重要位置，积极履行党委政府的主导作用，针对环境卫生整治推进难和整治成果巩固难的特点，结合牟定县乡村工作实际，采取“考核促进落实”的方式，制定强有力的检查考核措施，促进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全面深入持久推进。

在全面动员安排部署工作任务并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、明确了工作责任、具体工作措施之后，牟定县及时研究制定出台了《牟定县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考核办法》，制定了具体明确的考核量化指标细则。每季度末由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，县人大、县政协各1名领导带队，县级成员单位和各乡镇人居办干部组成考核组，统一对七乡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情况进行全面考核。考核采取现场查看、实景拍照、现场记录、查阅资料、综合评分的方式进行。每次考核除各乡镇集

镇必考外，根据各乡镇村委会数量随机抽取不少于2—5个村委会，每个村委会抽取不少于3—5个自然村进行实地察看量化评分，最后以自然村平均分和集镇评分之和为乡镇综合得分，考核结果在全县公开通报。同时，每次考核按照得分高低进行排名，排名在前2名的乡镇授以“红旗乡镇”，排名倒数后1名的乡镇授以“黄旗乡镇”。

此外，《办法》还明确，被授予红旗的乡镇，每授予1次，在年终县政府对各乡镇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工作绩效考核时加2分。被授予黄旗的乡镇，每授予1次，在年终县政府对各乡镇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工作绩效考核时扣2分，同时，扣减该乡镇下一年度县财政下拨的环境卫生整治补助资金5000元。连续2个季度考核授予黄旗的乡镇，由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约谈乡镇党、政主要领导，连续3个季度考核授予黄旗的乡镇，由县纪委（监察局）问责乡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，同时取消该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年度县级以上（含县级）评先评优资格。

2019年，牟定县组织开展全面考核2次，第一次考核于5月22—24日进行，考核后授以红旗乡镇2个，黄旗乡镇3个（考核得分居末尾且相同），授旗仪式于9月6日在全县推进会议上进行。第二次考核于10月9—12日进行，根据考核得分，确定红旗乡镇2个，黄旗乡镇2个（两个考核组得分居末位的确定为黄旗乡镇），将择时在全县性会议上进行授旗。考核工作严肃认真，客观公正，公开透明，极大地调动了各乡镇、各村委会真抓实干环境整治工作的积极性。考核机制的检查督查功能得到充分发挥。

由于宣传动员组织到位，工作目标任务明确，检查督查认真严肃、保障措施坚强有力，全县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持续深入开展，干部群众对环境整治的认识和参与意识不断提高，乡村整体面貌明显改善，良好卫生习惯逐渐养成，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。下步，我县

将不断总结成功经验，继续强化“考核促进落实”的工作措施，持续深化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，确保牟定县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如期圆满完成。（牟定县城乡人居环境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）

元谋县新华乡环境卫生整治呈现新亮点

为大力推进元谋县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工作，元谋县各乡镇均将农村人居环境治理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特别是针对环境卫生整治问题，经过长期不懈的努力，元谋县各乡镇均取得了明显成效。其中，新华乡环境卫生整治亮点突出。

一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

一是全乡 30 个自然村建立了村庄保洁制度，聘请乡村保洁员 30 人，每个村小组一名，工资 500 元/月，均有保障，每村成立一支环境卫生清扫保洁队伍，建立垃圾处理收费制度，按照每人每月 1 元



收取垃圾处理费，用于本村环境卫生保洁、建设垃圾池或购买垃圾桶、生活垃圾清运等，定期公开垃圾处理费收取、使用、结余情况，自觉接受群



众监督。30 个自然村均制订了村规民约，把村庄环境卫生整治纳入村规民约严格执行。二是建立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督查考核制度，按照属地管理、分段负责，对乡村组进行“同标准、同考核、同奖惩”，采取“明检、暗查、督办”等方式，

一清扫一督查一整改一通报。三是设立清扫日制度。每月10日、20日、30日为村组清扫日，由各村小组群众对本村的巷道、篮球场等公共活动场所、田间地头进行日常清扫保洁。自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开展以来，共开展环境卫生整治285次。

二、严格奖惩，树立典型

一是严格落实考评和通报制度，建立环境卫生曝光制。发出环境卫生整治通报23期，每月由村委会评选出环境卫生做得较好的村组和农户进行表扬，环境卫生做得差的村组和农户进行曝光，并在全乡范围内进行通报，通报粘贴到村组，内容到村到户，有整改前、整改中、整改后照片对比。通报结果与爱心超市积分奖励相挂钩，及时兑现奖惩，形成鲜明激励导向机制。二是树立先进典型，在全乡范围内开展“人居环境整治”红旗村和“清洁家园”红旗手等评比活动，正面宣传引导环境卫生新风尚。



近年来，新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从建章立制向落地见效加快转变，基本实现了村村干净、户户整洁、人人清爽，元谋县新华乡先后荣获省级生态乡镇、省级卫生乡镇、新华小学省级文明校园、乡机关州级文明单位、湾子村州级文明村庄等诸多殊荣。村庄道路干净了，房前屋后清爽了，室内外卫生整洁了，整体环境有了较大改善，群众的精神面貌和生活质量明显提振，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进一步增强。

（元谋县县城乡人居环境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）

抄送：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州委办公室、州政府办公室，州委组织部、州委宣传部、楚雄市委、州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。

印发：各县市人居办，局城建科、执法监督科、供排水科。

楚雄州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月17日印制
